

藝術到底教些什麼？

依利歐德·艾斯納

美國史丹佛大學

學校裡藝術課程經費太少，凸顯出藝術課程不受重視。然而藝術課程卻是培養孩子的判斷力，處理未知、意料之外的事物，對於瞭解人生、豐富人生，貢獻更是難以計量。

狄更司的小說《艱困時代》(Hard Times)一開場有位湯瑪斯·葛雷得葛藍德，對一位小學校長談到教育的理念：

「我要求的是事實，教給學生事實，其他的東西不要，人生唯一有價值的東西便是事實，將事實深植在孩子們心中，剷除一切其他的雜物，只有事實能使人成為理性的動物，剩下的都是無用之物，我以這種理念帶大了我自己的孩子，我也這麼帶大了這些學生，而你，也要緊抓著事實不放！」

這位湯瑪斯·葛雷得葛藍德在1854年提出的理念，今天已經不適用了，現在所提倡的教育目標比過去提高，也比較抽象，難以具體評量。學生不但要知其然，更要知其所以然，發揮想像力進行複雜批判的思考。二十一世紀需要獨立思考的人才，因為只有這樣的人才能主動發掘問題、解決問題，校園外的真實社會中充滿了各種突發狀況的挑戰，沒有人敢說對哪一件事能有十成的把握，我們擬定的教育內容和教學方法，必須考量未來的演變，因為教育會影響到我們如何塑造下一代的思考方式。

經驗是教育主要的媒介，而教育政策足以左右孩子在學校裏的經驗，進

而影響他們未來的思考能力、理解模式以及語文程度。因此就學校課程來說，什麼要教、什麼不教、怎麼去教，就變得格外重要，因為時間很寶貴，必須做最有效的利用，提升每堂課對學生的效益，減低機會成本，換句話說，教育的內容、形式與目標，對下一代思考方式的成形影響重大。

錦上添花

藝術對中小學來說，不算是「重要」的學科知識，不少教育高層認為藝術根本就不是知識，談的只是情緒、主觀的本能，與抽象思考或利用抽象思考進行的推理都沒有什麼關係。學校既然一向重視智育，所以藝術就成了一種休閒娛樂，固然不錯，但卻可有可無。

要了解藝術在中小學教育中的地位，預算是一大指標，根據教育標準考察處（Office of Standards in Education）1996年的一份報告，1995/96學年度英國各國中的視覺藝術教育支出，從每個學生0.7到8英鎊不等，平均是2.88英鎊。對此我們應做何是觀呢？藝術真的無關抽象思考、無助於智力嗎？或是藝術真的對學生有幫助，真的有用嗎？

本文探討的便是藝術該教些什麼以及藝術需要什麼樣的思考能力，然而一個很重要的前提在於教學的品質，藝術和其他科目一樣，也可能教得不好，但我的評述是針對理想中的教學而言。另外一點和我個人的資歷有關，由於我是畫家和美術教師出身，所以我舉的例子大部分是視覺藝術方面，但其他的藝術領域也有同樣的問題。

藝術課

在藝術課上學生可以了解到，要創造出完整而令人滿意的作品，必須對作品中各組成要素的關係十分敏銳，不論是散文或詩篇、全套的舞步，或是演員的台詞動作，各組成要素之間的關係非常重要。這種關係沒有公式可套，必須仰賴肢體感官的經驗，而這種情形也不僅限於藝術，如果把科學研究視為一種藝術，也同樣需要身體的經驗告訴我們一個假設是否成立，一個理論是否經得起考驗；而在藝術中，如何決定作品中各項要素的關係，身體的經驗

藝術……並不代表高深的知識。在決策核心圈子當中，很多人認為藝術根本與知識毫無關係。

是判斷的主要基礎。

令人吃驚的是學校課程中，很少有機會讓學生練習做這樣的判斷，學校教育過於重視基本學科，讓學生誤以為硬背死記才是「正確」的答案。國語和數學的學習方式不脫記憶和套用，但藝術絕非如此，藝術的獨特之處便在於它強調關係的重要性，而若想創造出優美的關係，必須「跟著感覺走」，這是一種情感的認知應用，其中最重要的是判斷而非規則。

鼓勵多樣化

藝術帶給孩子的觀念是，問題不會只有一種答案、一種解決辦法，換句話說，藝術鼓吹多樣、多變，自創的筆畫對教方塊字的老師可能是一個惡夢，但對美術老師來說卻是求之不得，在藝術的世界中，「好」的定義不只一種，藝術使我們可以用各種不同的角度來看世界，為心靈多開好幾扇窗，但是學校卻不重視這樣的科目。

選擇題型的考試，其客觀並不在選項的安排，而在計分的方式，以及完全沒有判斷的空間。大家想想這類考試讓學生體會到什麼？同一個問題可能出現多種不同的處理和回答，正是孩子表現個人特色的一個方式，但在教改追求評量標準化、課程統一、學科目標一致之際，足以均衡整個課程的藝術科，卻被視為不重要的副科，實在是莫大的諷刺。其實，教學越希望正常，就越需要藝術教育。

藝術告訴孩童問題越複雜，越沒有固定的目標，目標往往會隨著情況改變而調整。所謂理性的解決之道，典型的模式就是先決定明確的目標，再依此擬定對策手段，最後再做檢討，若目標仍未達成，再找其他的對策手段，整個過程又重複循環。

然而，這樣的方式與現實生活不符，更迥異於藝術作品發展的模式。藝術科目中重視的是接受預期之外的發展，隨著創作一步步開展而做調整，在最理想的情況下，藝術作品不是作者的獨白，而是對談，充滿各種驚喜與變數，沒有真正精彩的對談（作者和作品之間），就激發不出這些驚喜。藝術所追尋的正是能夠賦予作品新意的驚喜，目標倒毋須堅持，創作的目的不是把原料做成預定的樣子，而是探索創作過程中會有什麼新的發現。

世界無比遼闊

藝術教育還教給孩子，儘管我們的文化如此重視文字與數字，但這個世界卻不是只靠文字和數字就可以全部交代清楚的。我們的認知絕不只限於語文能夠表達的範圍，正如麥可·波瀾義（Michael Polanyi）所說：許多事我們知道，但不一定說得出來。這一點值得學生和教育界的決策者深思，要知道，爲了將知識的條件變成具體概念，而將所知簡化爲數字或文字，以便施教者能夠具體評量學生的進度，其實是本末倒置。比方說，藝術的一大功能在於引發同理心，以瞭解他人的心路歷程，這一點有賴於藝術作品點燃知音心中的火花，乾巴巴的文字是做不到的。

以同理心體會他人的經驗，只是藝術擴展人類視野的方法之一，其實人類能夠創作出這類感人的作品，正說明了透過各種方式釐清想法，將之呈現爲作品讓其他人瞭解，是我們固有的能力與需求。藝術和科學一樣，都是人與人之間溝通的管道，分享彼此最狂野的想像、最深層的感情，那種藝術作品帶來的獨特經驗。不論是唐朝花瓶細緻的曲線，或是貝多芬晚期四重奏作品中豐富的和弦，不論我們身在何處，只要懂得如何去感受，都會深受感動。而培養這種感受的能力，正是藝術教育的一大目的。

如果把藝術視爲意義的媒介，把「識字」的定義擴大爲有能力解讀及運用各種不同的意義形式，那麼藝術教育也是「識字」的一個途徑。更進一步來說，藝術教育一如科學的教育，同樣能夠培養學生不同形式的「識字」能力，以了解不同的表達形式所蘊含的意義。

明察秋毫

藝術教育讓學生了解到，細微的差別也可以產生極大的影響，藝術講究的就是細節。日常生活中主要的知覺模式通常不會注意細節，大部分的時候我們看東西只求「認得」，不會去觀察視野中的各種細節，試想有多少人好好看過自己住家的正門是什麼樣子？如果要你畫，你畫不畫得出來？平常我們頂多看一下確認到家了沒有，是不是該粉刷了，或有沒有人在家，很少有人會去注意房子視覺上的特色或各部分之間的關係。然而這正是藝術教育要教的東西，希望引導學生細心聆聽樂曲的旋律、觀察舞蹈的動作、欣賞建築的外

我們有多少人真正好好看過自己住的房子，說得出房子是什麼樣子？一個簡單的測試就是畫畫看。

觀，將一切當做藝術形式來體驗，這樣的「看」才有助於感受。

這類的美感經驗並不只存在於精緻藝術，看到都會街景、雲彩變幻、牆上撕落的精美拼貼海報，都可能令人感動，然而這些與真正的藝術作品還是有所不同。藝術作品有其傳統源流，反映創作者的意圖，以及社會歷史所賦予的意義；一切事物都可以純粹就其形式來觀察，但是要感受藝術作品，就不只是看形式。

藝術讓學生了解到面對一種素材，必須透過素材來思考，也必須考量素材本身。各種藝術形式都有具體呈現其意象的媒介，例如音樂透過樂音的排列，舞蹈利用舞者的肢體表現，繪畫藉由畫布上的視覺效果；這些媒介對創作者而言既構成許多限制，也提供許多獨特的可能。但是要將這些可能化為實際的結果，孩童必須將素材轉化為媒介，也就是透過素材呈現他內心的想法。要做到這一點，孩童必須了解素材本身的限制與可能，運用各種技巧將素材轉化為媒介。

藝術中的新生命

不只是素材經歷這種轉化，創作的孩子也同樣有所轉化。「藝術創作」這四個字代表的不只是作品，還包括創作的過程，「創作」既是名詞也是動詞，創作的過程不僅及於作品也及於創作者，由這觀點來看，創作者藉由創作的過程和成果，得到了新的生命。

那麼這種新生到底是如何發生的？首先，藝術創作利用重新建構的情境，顛覆我們熟悉的世界，例如杜象（Duchamp）所畫的尿壺題為《噴泉》，放在美術館中展示，就是要刺激觀眾打破成規，以新的視角去觀察平常沒注意到的盲點；他的用意不僅在凸顯作品本身，也要挑戰我們對藝術的成見。顛覆常態、重構情境，因為違反一般的期望，因此激發我們質疑自己的經驗，我們不僅注意到作品本身，也注意到周遭事物在新的觀點建立後所呈現的不同面貌。

其次，藝術作品使我們注意到平常忽略的事物，使我們能以全新的觀點來看這個世界，如果藝術教育充分發揮其功能，還能培養學生有能力以自己的方式重組對世界的認知。科學上的新發現雖然也是一種重組，但是科學總離不開現實，這是吾人對科學的期望；而在藝術的世界就沒有這種限制，可以盡情發揮想像力去重組。

藝術帶給我們的經歷，是其他資源所無法替代的，透過藝術，我們才能夠深入瞭解人類情意、感受之豐富多樣。

要談論藝術也有特殊的要求，試想如何才能描述出戴維斯的小喇叭獨奏，或是赫普沃斯栩栩如生的銅像作品？重點不在於用語言重述你感受到的作品特質，而在於透過語言傳達出那些「只可意會不可言傳」的特色，因此關鍵就在於說出那些「不可說」的感受。

形之言語筆墨

這時，我們便需要仰賴最珍貴的一種語言能力：比喻。比喻不把話說白，而是拐彎抹角的暗示。學生若要描述或傳達他所看到的東西，說明作品帶給他的感受，必須窮盡文采創造出一套能「達意」的語言，就好像童言童語中天外飛來的一句話，或是俚語中的鄉土詩意。藝術批評不僅有助於我們注意到原先忽略的事物，更能指向一幅新的景色，換句話說，設法把看到的東西說出來，往往能夠帶來新的發現。

最後，藝術能帶給我們獨一無二的體驗，讓我們了解人類的感受何其深廣。有些藝術作品能夠帶領我們進入另一個世界，這樣一種「旅程」震撼人心，甚至讓人完全忘情於作品中的情境。當然，不是每個八歲小孩都能達到這番體驗，誠如我以前的繪畫老師所說，「慧眼才能識英雄」。八歲小孩通常還達不到這個境地，但是我們希望助他們一臂之力，培養孩子各種形式的「識字」能力，藝術作品對他們就不再遙不可及，而能領略藝術傑作之美。

藝術所需要的各種認知機制並非各自獨立，而是互動頻繁。例如留心細節時也得注意整體構圖；受限於技巧，主題必須彈性調整；思考時語言與意象必須並用，意象之形成一點也不簡單，而是一切因素互相牽動的複雜過程。要透過教育培養學生這項技能需要時間，對於真正重要的教育目的，我們都太沒耐心，只求績效、只看短期的目標，汲汲於「立竿見影」的成果。我們應該將眼光放遠，不要再用數字成績來衡量一切，藝術教育要教得好需要時間、資源與觀念正確的師資。藝術教育不只是教小孩畫畫貼在冰箱上而已，如果社會上對藝術教育普遍存著這種看法，藝術教育永遠不會受重視，如果學校普遍存著這種觀念來教學，這種藝術教育也不值得受重視。

學習轉移

藝術教育究竟只是改變學生對藝術的看法，還是有更多的作用，例如影響學生學習其他科目的策略或態度？可惜目前還沒有確切的證據，足以證明學童能將藝術課上學到的東西應用在其他領域（例如人際關係或數學和其他的理科），因而較能接受多重的解釋，或是在認知上較為靈活。很多提倡藝術教育的人聲稱有這樣的效果，但研究人員發現這種「學習轉移」很難具體測量。在較低的層次上，學生學到的一切都可以互相為用，但這樣的互相為用不等於跨領域的學習轉移，跨領域的學習轉移是指學生能將藝術課學到的心得，化為學習其他學科時的認知優勢。有人宣稱這類學習轉移確實存在而且舉證歷歷，但其實目前還沒有充分的證據，更別說據以決定教育方針了。其他學科同樣沒有證據支持學習轉移，例如學過幾何能讓人日子過得更合邏輯，或是物理能幫助我們在處理科學以外的事物時更有科學精神。

既然各學科的內容似乎不能「觸類旁通」，那為什麼要教這些科目？這個問題可以有不同的看法，有人可能直覺認為藝術課的內容確實可以用在其他場合或學科，只是我們的研究方法不夠成熟或評量工具不夠精確，所以觀察不到轉移的成效，也就是問題出在研究，而不在課程本身。目前哈蘭德(John Harland)與金德(Kay Kinder)兩位學者，得到RSA和NFER贊助，正在進行這方面的研究，我們衷心期盼他們的研究成果。

也許我們不該問藝術課學到的東西能不能轉移到其他領域，因為基於藝術教育本身的價值，就應該在學校課程中佔有一席之地，不需考慮其他的邊際效益。另外，雖然研究結果不足以證明藝術教育的內容可以轉移做跨領域的應用，但同領域的轉移卻是無庸置疑的，也就是應用於學校以外相仿的情境。此外，學童在藝術課程中學到要重視自己和別人的作品中的「優質關係」，比較可能在周遭的環境中也重視這樣具美感的「關係」。以上這三種觀點都有其可取之處。

藝術的獨特價値

藝術值得重視的另一個原因，在於藝術對人類經驗所特有的貢獻。藝術的呈現感動人心，擴展我們的思考，這樣的價值已經值得肯定，不需要其他的理由。若老是執著在「功課」上，只會讓人忘了活在當下的重要，說的更嚴重

一點，根本就忘了活。

關於藝術課程的同領域轉移，還有一點不能不提。中小學重視的「主科」都是理科這些專門的科目，例如高等數學，正因為這些科目非常專門，在生活中的應用也就有限。學校重視這些科目，列為必修，對未來想從事相關工作的學生固然合理，但是其他人怎麼辦？藝術課學到的東西，可以說只要醒著的時候分分秒秒都用得到，這是艱深的技術學科望塵莫及的，那麼，這些技術學科既不能使學生的頭腦更靈光，應用在其他領域上或生活中的機會又不大，為什麼人人非學不可呢？

有一個十分關鍵但大家心照不宣的作用，就是要篩選學生；一般的觀念認為主科比較困難，而主科成績又反映智力的高低，於是主科成績就成了智力的代名詞，據此判斷每個孩子的才智高低，以分配機會和資源。我們根本不期望轉移，只是要挑出哪些學生最聰明。

教育決策者必須重新思考，我們到底要教給學生什麼，學校不該變成謀生的訓練營，而是教導下一代如何生活的地方。也許我們該思考的是怎樣的人生才充實，怎樣的童年才快樂，也許我們應該重讀狄更斯的作品，不是《艱困時代》，而是《前程遠大》。

我希望我們的教育制度能夠重視孩子的各種心智潛能，了解到藝術教育乃發揮這些潛能的一大關鍵，不論理念上或實際上都不再侷限於所謂的主科，或是葛雷得葛藍德所強調的事實。狄更斯說的沒錯，他深深了解只有一堆死的知識是沒有用的，我們也早該醒悟了。